

中共濮阳县纪律检查  
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八年十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中共濮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中共濮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中共濮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中共濮阳县纪律检 查委员会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贯彻落实县党委、人民政府、纪委、监察局有关行政监察工作的指示、决定，主管全县行政监察工作。

（三）负责组织、协调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以及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问题的的工作。

（四）负责检查、处理全县各级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党纪和国家法律、法令的重要或复杂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检举、控告和申诉，保护党员的民主权利的合法权益。

（五）按照分级管辖的原则，检查国家行政机关在遵守和执行法律、法规和人民政府的决定、命令中的问题，受理对国家行政机关、国家公务员和国家行政机关任命的其他人员违反行政纪律行为的检举、控告；调查处理上述监察对象违反行政纪律的行为，审理决定或建议对他们作出行政处分；受理国家公务员和国家行政机关任命的其他人员不服主管行政机关给予行政处分的申诉，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由监察机关受理

的申诉，保护国家公务员和国家行政机关任命的其他人员正当的合法 权益

（六）负责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制定党性党风党纪、廉政勤政方面的教育规划，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党的的纪检工作方针、政策的宣传和对党员干部遵守纪律的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行政监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教育国家工作人员遵纪守法，为政清廉。

（七）对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理论及有关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拟定若羌县执行党纪条规的有关文件；调查监察对象遵纪守法情况，研究政风政纪中出现的带普遍性、倾向性的问题，拟定若羌县行政监察工作的有关规章制度，并组织监督实施。

（八）负责若羌县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对乡镇纪委、领导班子人选和县直单位纪检书记人选提出建议、意见；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干部的培训工作。

（九） 承办若羌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领导小组的工作，协助县委、县人民政府签订、考核、督促检查责任制的落实情况，指导各乡镇（区）、各部门、各单位落实 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勤政建设工作；对违反自治州党委、人民政府制定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勤政建设等政策规定的组织和个人进行检

查、监察和责任追究。

(十) 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和、监察局授权交办的其他工作。

### **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监察综合室）**：在县纪委会常委会领导下了解机关全面工作情况，负责纪委会常委会、办公会、县纪委全局性会议和领导重要活动的有关事务；负责综合信息、案件管理、督查督办、文秘、工作计划、工作总结工作；负责各职能室有关工作协调和常委会所部署工作的督促落实；负责后勤、财务、保卫、保密、档案管理等工作。

二、**干部教育室（宣传教育室、监督检查室、调研法规室）**：研究和掌握全县各级纪检监察组织、领导班子配备和干部队伍建设情况；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对乡镇、县直单位纪检监察机构以及县纪委、县监察局派驻（出）纪检监察机构的领导成员进行考察、考核，提出调整任免意见；负责制定纪检、监察干部的培训规划及有关的组织工作和电化教育工作；负责对党和政府工作人员进行党纪政纪教育；宣传党的纪检、行政监察工作的方针、政策；负责纪检、监察的通讯报道以及报刊杂志的征订及发行工作，会同有关单位进行纪检、监察工作和重大案件的宣传报道工作；负责纪检监察法规调研、纪检监察理论研究及联系上级纪检监察学会工作；负责本机关考核、机构

编制、干部人事管理、奖惩和工资福利及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等有关工作；负责对全县党风廉政、党纪政纪宣传工作的业务指导；负责对乡镇、县直单位纪检监察组织履行职能情况的监督检查。负责全县纪检监察系统内部监督工作的组织、协调、指导、综合和督促检查。监督纪检监察干部严格遵守党章、法律、党纪政纪条规情况和严格遵守国家财政经济法规和人事制度情况，以及模范遵守党中央、中纪委和省委、省纪委，市委、市纪委，县委、县纪委对纪检监察干部要求的情况；听取和掌握乡镇纪委班子民主生活会情况；接待和处理有关涉及本系统纪检监察干部问题的来信来访，受理有关涉及本系统纪检监察干部问题的检举、控告和申诉，对反映纪检监察干部违纪问题进行调查分析并提出处理建议和意见。

**三、党风廉政建设室（县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办）：**负责党政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业领导干部的廉洁自律工作；综合和掌握各乡镇、县直各单位党组（党委）民主生活会的情况，并负责监督检查；归口办理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业领导干部任免前有关廉洁自律等方面的征求意见工作。承担县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了解和掌握全县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情况；受理全县各级党委（党组）、政府和县直单位领导班子及其成员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的书面报告，并综合情况报县委、县政府；组织实施对各乡镇党委、政府和县直单位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党风

廉政建设责任制的综合性考核和专门性考核；对违纪的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实行责任追究；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县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廉政档案；督促开展乡镇、科局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工作；对深化村务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深化厂务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四、执法监察室：**负责监督检查县直单位和乡镇党委、政府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决定、命令的情况；提出开展执法监察的项目和建议，并参加某些全市性或重要的执法监察活动和县委、县政府开展的有关检查活动；负责对重大事故的调查及其处理工作的指导协调；负责对全县执法监察工作的业务指导。

**五、纪检监察室：**负责对县属党组织、县管党员干部、县行政部门工作人员、政府其他部门任命的其他人员的监督和违法违纪案件的调查工作，指导督办全县的案件检查工作，搞好案件情况分析和有关业务建设工作，负责对全县基层纪检监察工作的业务指导。

**六、案件审理室：**负责本机关立案调查的违纪案件和备案案件的审理，申诉案件的复审复核工作，下级有不同意见案件或重要疑难案件的复查、复议或咨询；受理对县纪委以上党组织批准的处分或结论不服的申诉；受理对县监察局、县政府各部门、乡镇政府所作行政处分决定不服的申诉；承担县监察局在行政诉讼中的应诉事宜；对全县纪检监察机关案件审理情况进行检查和业务指导。

**七、信访室（举报中心）：**负责处理和接待群众来信来访，办理群众举报事项，受理涉及党风党纪、政风政纪问题检举、控告和申诉；督促、催办转送下级纪检监察组织承办的控告、申诉案件和其他重要的信访问题；核查部分举报线索，办理一些时间紧急、情节简单的案件和打击报复举报人的案件，做好信访信息的反映和业务指导工作。

**八、纠风室（县纠风办）：**负责落实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纠风办及县政府的有关工作部署，制定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的有关文件和规定，履行反腐败抓源头工作的组织、协调、指导、综合的职能；对全县纠风工作开展调查、检查，提出纠正不正之风的建议；总结推广纠风工作经验和典型，查办各级领导批示的典型问题和案件；负责恶性涉农事件的调查及其工作的指导、协调。承担县政府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推行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执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等制度，健全司法机关依法接受外部监督和加强内部监督制约的机制；对推进财政管理体制改革进行监督检查；进一步推进投资改革的监督管理以及对政府采购、民间组织、中介组织的监督管理。

**九、行政效能监察室：**负责受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本辖区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影响行政效能的问题和行为的投诉；检查、调查本辖区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在行政管理活动中影响行政效能的问题和行为；根据检查或者调查结果，对行政管理中存在的影响行政效能的问题和行为依法依规提出处理

或者改进建议；指导本辖区行政效能监察工作，制定、实施行政效能监察工作计划，向本级监察机关、人民政府和上级监察机关报告行政效能监察工作；总结、宣传和推广运行高效的行政管理经验；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对深化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深入推行办事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履行其他法定职责。

**十、县优化经济发展环境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优化办）：**挂靠县纪委监委监察局管理，负责指导、督促和检查全县各有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有关治理经济发展环境方面的方针、政策、指示；负责全县优化经济发展环境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承办省、市、县领导关于治理经济发展环境方面的批示，向乡镇、县直单位发函交办，并督促检查或组织查处，确保领导指示落实到位；接受群众和单位关于影响经济发展环境方面举报和投诉，对举报和投诉的案件进行分析、归类，提出拟办意见呈领导批示，进行交办、督办或组织查处；围绕生产经营环境、外商投资环境、重点工程施工环境，重点查处“四乱”、司法不公等破坏和影响经济发展环境的案件和问题，整顿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对已查实的违法、违纪案件及人员和单位，提出处理建议报领导审定后，交有关部门依法依规处理，并督促处理到位；对涉及需要多个部门或乡镇查处的问题进行协调；对有关单位上报的查处结果进行审核把关，对查处不到位或处理不妥当的，提出重新查处或直接查处的意

见，呈领导批示后，进行督促或查处；指导各乡镇经济发展环境治理工作。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濮阳县纪委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濮阳县纪委本级，我单位没有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本级决算即汇总决算。

## 第二部分

###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577.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483.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71.0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3.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1,577.34	本年支出合计	50	1,577.3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0.00
总计	27	1,577.34	总计	54	1,577.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b>合计</b>		<b>1,577.34</b>	<b>1,577.34</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3.00	1,48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83.00	1,48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490.00	4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0	20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230.00	2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62.00	5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02	7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6.56	66.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24	62.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32	4.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4.46	4.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3.17	3.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77	0.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0.52	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32	2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32	2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32	23.3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77.34	1,376.34	201.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3.00	1,282.00	201.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83.00	1,282.00	201.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490.00	49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0	0.00	201.00	0.00	0.00	0.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230.00	23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62.00	562.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02	71.0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6.56	66.5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24	62.24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32	4.32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4.46	4.46	0.00	0.00	0.00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3.17	3.17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77	0.77	0.00	0.00	0.00	0.00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0.52	0.52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32	23.3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32	23.3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32	23.3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77.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483.00	1,483.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71.02	71.02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3.32	23.32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2	1,577.34	<b>本年支出合计</b>	49	1,577.34	1,577.3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0.0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b>总计</b>	27	1,577.34	<b>总计</b>	54	1,577.34	1,577.3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77.34	1,376.34	201.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3.00	1,282.00	201.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83.00	1,282.00	201.00
2011101	行政运行	490.00	49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0	0.00	201.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230.00	23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62.00	562.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02	71.0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6.56	66.5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24	62.24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32	4.32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4.46	4.46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3.17	3.17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77	0.77	0.00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0.52	0.52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32	23.3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32	23.3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32	23.3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0.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3.77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8.23
30101	基本工资	227.80	30201	办公费	128.3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29.20	30202	印刷费	201.1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8.23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0.78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62.24	30207	邮电费	2.6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2	30211	差旅费	422.2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5.07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32	30216	培训费	10.3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84.34	公用经费合计				792.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0	0.00	4.00	0.00	4.00	0.00	4.00	0.00	4.00	0.00	4.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濮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中共濮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支出，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577.34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03.83 万元，增长 8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资人员增加，人员经费随之增长。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1577.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77.34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1577.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76.34 万元，占 87.26%；项目支出 201 万元，占 12.7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577.34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703.83 万元，增长 8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资人员增加，人员经费随之增长。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总体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77.34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16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03.83 万元，增长 81%。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资人员增加，人员经费随之增长。

### （二）结构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77.3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483 万元，占 9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1.02 万元，占 5%；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类）支出 23.32 万元，占 2%；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0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0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0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00%。

### （三）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77.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7.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大案要案查处（项）。年初预算数为 23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562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62.24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62.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4.32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3.1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0.7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0.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0.52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0.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23.32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3.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76.34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增加 828.83 万元，增长 151.38%。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办公经费增长。其中：人员经费 584.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支出等；公用经费 7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其他资本性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支出等。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17 年度“三公”经费我单位严格执行八项规定相关精神，公务接待次数和费用控制在零接待零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4 万元，占 100.00%，完成预算的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完成预算的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与 2016 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 2017 年无公务出国工作。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4 万元。主要用于公车燃油、公车过路费、公车维修维护费等。

2017 年期末，我单位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台。

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与 2016 年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

濮阳县纪委 2017 年度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访人员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 2016 年度持平，都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执行八项规定相关精神，公务接待次数和费用控制在零接待和零支出。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中共濮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对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深入开展反腐工作，将反腐倡廉建设更好地融入到我市 经济社会发展和党的建设布局中，高标准、高效率地推动我 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更加有力地保障纪律审查和 教育培训工作。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是中共濮阳县纪律检查委员 2017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92 万元，较 2016 年度减少 128.6 万元，下降 13.9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规定严格控制各类支出。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7 年期末，河南省中共濮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 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 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